

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国信现金 增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2 年第 4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

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旗下基金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本公司旗下国信现金增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 2022 年第 4 季度报告全文于 2023 年 1 月 20 日在本公司网站（<http://www.guosen.com.cn>）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（<http://eid.csrc.gov.cn/fund>）披露，供投资者查阅。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（95536）咨询。

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审慎做出投资决定。

本公告所述的“基金”指按照《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〈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〉操作指引》的要求进行变更后的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产品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 1 月 20 日